

二零二六年二月二日
葵青區議會
地區設施及工程委員會
第一次會議(二零二六)

致：葵青區議會地區設施及工程委員會

由：徐曉杰議員、盧婉婷議員, MH、伍志華議員、黃俊揚議員、黃紹焜議員及郭慧敏議員

日期：2026 年 1 月 2 日

議題：跟進葵涌公園斜道升降機故障事宜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書面回覆如下：

葵涌公園的斜道升降機於 2025 年 12 月 20 日發生故障需進行緊急維修，場地職員同日已通知相關工程部門跟進及調查。工程部門完成檢查及安全測試後，升降機已於 2026 年 1 月 6 日重新開放予公眾人士使用。維修期間，工程部門已張貼告示及用圍欄圍封升降機出入口，以確保安全。除了於公園升降機入口處張貼告示外，會考慮日後更新康文署網站 (lcsd.gov.hk) 的資訊，通知公眾設施暫停開放，以讓市民能了解最新情況。此外，本署會把升降機例行檢查時間表張貼在升降機出入口及於葵涌公園網站顯示，以增加資訊透明度。市民如需協助，可向當值護衛員求助或致電與場地職員聯絡。

升降機承辦商在安裝升降機前，已按升降機及自動梯條例提交相關升降機及其安全部件的資料予機電工程署作審批。在施工期間，建築署項目團隊駐地盤的監工亦有定期視察承辦商的工作流程及質量，以確保承辦商按照審批圖則進行相關工程。當完成安裝後，承辦商便安排註冊升降機工程師進行全面檢查，並且向機電工程署申請投入使用及操作升降機的准用證，機電工程署隨後派員到現場監測升降機的測試工作，所有測試結果均符合相關要求，最後承辦商於 2025 年 7 月 17 日獲得機電工程署發出的准用證，升降機亦於 2025 年 12 月 17 日場地啟用時，開放予公眾使用。

斜道升降機發生故障情況，經工程部門調查後，發現升降機在運行期間，懷疑因車廂承重分佈不均，導致到站時升降機的內外門連合不順暢，因而引致相關故障發生。調查發現故障並非涉及機件或驗修問題，但認為承建商仍有改善空間，例如改善內外門的感應敏感度以及在當眼位置提示使用者適當使用升降機的守則，以確保升降機正常運行。

工程部門會安排定期保養，註冊升降機承辦商須按照升降機及自動梯(安全)條例的規定為升降機每月進行檢查工作、安排註冊升降機工程師每年進行定期檢查及每五年進行安全設備滿載試驗、超載感應器和制動器試驗。

為避免升降機發生故障，建築署除了要求承辦商須於升降機初期運作階段，定期收集升降機的運行數據，進行技術分析，以加強制定日後的保養及維修策略，亦於升降機內張貼告示提醒使用者盡量保持平穩站立及盡量分散企立以避免側重同一邊位置，亦不要在機廂內跑動，以確保升降機能正常運作。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2026 年 1 月